

#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公告

根据《中国银保监会关于印发《保险资产管理机构管理办法》的通知》

及《保险资产管理机构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，现将从事投资管理能力的

风险责任人的有关信息披露如下：

## 一、风险责任人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鄂华，男，蒙古族，1976年2月生，中共党员，研究生学历、硕士学位，2002年7月硕士毕业进入中国人寿保险公司资金运用中心（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前身）参加工作。2010年12月至今任北京证券投资部副经理。

投资部总经理助理

2018.05--2019.12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基金  
投资部副总经理(主持工作)

2019.12--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权益  
投资部副总经理

## (二) 社会兼职情况

无。

## 三、专业责任人的专业资质

(一) 具备相关投资领域10年以上从业经历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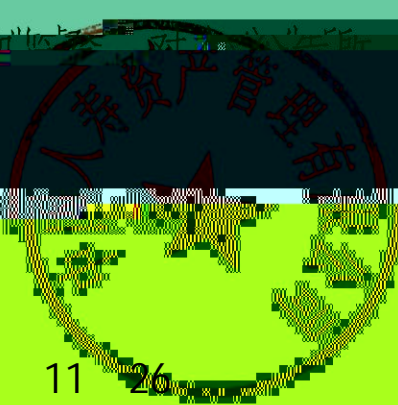
(二) 除担任我公司股票投资管理专业能力专业责任人以外，  
还担任我公司境外投资能力专业责任人。

## 四、中国银保监会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信息

无

我公司承诺：对本公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  
完整性和及时性负责，原真披露有关信息。

2020年11月26日



# 承诺函
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：

本人承诺，我公司行政责任人丁军辉与专业责任人甄化

# 行政责任人职责知晓函

监督管理委员会：

中国银行保险监

本人王军辉，是中国人寿资产

经公司确认

管理能力行政责任人。

司的股票投资

于保监会《机构投资者投资风险责任人有关事项的通知》

均根据《

，行政责任人应当切实履行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

及相关规定

，建立健全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，明确授权体系，

规定的职责

和具体投资业务的合法合规性承担主要责任，不

对投资能力

专业责任人就具体投资业务的风险和估值判断

得直接干

0000

0000

# 专业青年“职业知识素养”



11 2015

11 2015